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金融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市委、市政府关于金融工作的有关决策，研究分析全市金融形势和金融改革发展稳定重要问题并提出建议，编制年度全市金融业发展报告。

（二）依法管理地方性金融企业，负责地方金融机构（组织）的日常监管和风险防范处置。依法承担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等地方金融机构的管理职责。

（三）分析评估全市地方金融风险状况，拟订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的政策措施，统筹协调非法集资、互联网金融等重大金融风险的处置化解工作，负责全市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的机构监管。

（四）组织推动地方金融企业改革，健全完善地方金融监管体制，加强金融市场体系建设。

（五）联系金融管理部门及其驻我市派出机构，协调服务全市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等金融机构。组织协调引进境内外金融机构，优化金融营商环境。

（六）参与协调全市重大项目融资服务，为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提供信息支持。

（七）制定全市直接融资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发行企业债券等直接融资工作，加强区域性股权市场建设。

（八）加强全市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干部培训及金融人才引进

交流工作。

（九）协调全市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和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等工作，承担市P2P网络借贷风险应对工作领导小组及市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综合科、地方金融科、金融稳定科、银行保险科、资本市场科。

（二）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部门编制总数为27个，其中：行政编制20个，事业编制7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19人，其中：在职人员19人，离退休人员0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1人，离退休人员增加0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2023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0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9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4.57	本年支出合计	284.5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84.57	支出总计	284.57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84.57	284.57	284.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9	金融服务局	284.57	284.57	284.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9001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284.57	284.57	284.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4.57	274.57	1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05	215.05	1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5.05	215.05	1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15.05	215.05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	26.5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	26.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3	26.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	13.0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9	13.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9	13.0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4.57	一、本年支出	284.5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09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9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84.57	支出总计	284.5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4.57	274.57	242.53	32.04	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05	215.05	183.01	32.04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5.05	215.05	183.01	32.04	1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15.05	215.05	183.01	32.04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	26.53	26.5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	26.53	26.5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3	26.53	26.5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	13.09	13.0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9	13.09	13.0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9	13.09	13.0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0	19.90	19.9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0	19.90	19.9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	19.90	19.9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4.57	242.53	32.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53	242.5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04	88.04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84.39	84.39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3.65	3.6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5.13	85.13	0.00
3010201	津补贴	81.43	81.43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70	3.70	0.00
30103	奖金	7.60	7.60	0.00
3010301	奖金	7.03	7.03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0.57	0.5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3	26.5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9	12.59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2.44	12.4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5	0.1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	2.74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0	0.50	0.00
30112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2.2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90	19.9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4	0.00	32.04
30201	办公费	4.50	0.00	4.50
30202	印刷费	1.60	0.00	1.60
30204	手续费	0.02	0.00	0.02
30207	邮电费	0.73	0.00	0.73
3020701	邮电费	0.03	0.00	0.03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70	0.00	0.70
30211	差旅费	1.50	0.0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0.00	1.5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50	0.00	1.50
30228	工会经费	1.17	0.00	1.17
30229	福利费	1.63	0.00	1.63
3022901	福利费	0.11	0.00	0.11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1.52	0.00	1.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9	0.00	19.39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01	办公费	4.00
30202	印刷费	4.00
30211	差旅费	1.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名称：金融服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73.1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7.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39.6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9.9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2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含基层党建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1.3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0.1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经费	10	工会经费	1.1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19.3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0.00	落实“金融风险事件”主要责任指标考核工作，切实增强金融风险防控力度、完善机制建设。做好平安建设，全力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广泛开展执法实践、推进陈案攻坚、组织教育培训，开展防非常态化宣传、举报奖励，增强群众风险防范意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执行率	等于	100	%	10.00
							成本完成值	小于等于	10	万元	20.00
							受益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提升群众非法集资防范	定性	增强	/	20.00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品发	等于	100	%	10.00
							非法集资案件处置率	等于	100	%	10.00
							开展宣传活动	大于等于	5	次	5.00
							非法集资案件调查次数	大于等于	2	次	5.00

部门整体绩效表

单位名称：金融服务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持续扩大信贷投放规模，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做实做强“首贷续贷服务中心”品牌，将“佳速融”平台提档升级为“佳木斯市普惠金融服务平台”。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推动金融中心建设提速赋能			积极引进域外金融机构，丰富金融业态，加快推进机构落户取得实质性进展;组织召开“金融服务乡村振兴风险论坛会”等全国性大会，持续扩大区域示范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整体工作目标	大于等于	正向	1	个	
		质量指标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等于	正向	100	%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等于	正向	100	%	
		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按计划完成率	等于	正向	100	%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等于	正向	284.5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金融对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力度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金融总量实现新提升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居民风险防范意识，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第三部分 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2023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收入总预算284.5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5.87万元，增长5.6%，主要原因是：增加绩效工资及相关社保缴费预算。支出总预算284.5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增加15.87万元，增长5.6%，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增加工资及相关社保缴费预算。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收入预算284.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4.57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支出预算28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4.57万元，占96.49%；项目支出10.00万元，占3.51%。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84.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4.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84.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5.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0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增加15.87万元，增长5.6%，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增加工资及相关社保缴费预算。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4.57万元，项目支出10.00万元。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15.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万元，增长10.8%，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增加工资及相关社保缴费预算。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万元，下降42.3%，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联通政务云（二期）资源使用费用预算13.01万元。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6.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9万元，增长16.67%，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工资调整后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3.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4万元，增长16.3%，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工资调整后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9.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5万元,增长16.67%,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工资调整后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4.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2.53万元,公用经费32.04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88.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1万元,增长6.3%,主要原因是2022年职务变动10人,基本工资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85.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25万元,增长27.3%,主要原因是绩效工资增加及2022年职务变动10人,津贴补贴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7.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84万元,下降38.9%,主要原因年终一次性奖金发放口径调整及2023年在职人员减少1人。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26.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9万元,增长16.67%,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工资调整后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12.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7万元,增长16.36%,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工资调整后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2.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1万元,增长537%,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预算。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19.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5万元，增长16.67%，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工资调整后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4.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根据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政府采购预算。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1.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万元，增长60%，主要原因是根据2022年预算执行数增加相应预算。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8万元，下降80%，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减弱，适当减少退票费等手续费预算。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7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7万元，下降39.2%，主要原因是根据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相应预算。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万元，下降57.2%，主要原因是根据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相应预算。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1.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万元，增长150%，主要原因是电脑、打印机等设备持续老化，维修费用增加。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1.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3万元，增长12.5%，主要原因是职务变动工资调整后工会经费测算基数增加。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1.63万元，比

上年预算减少0.09万元，下降5.3%，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职人员减少1人。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9.3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5万元，下降1.8%，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职人员减少1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0.00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根据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相应预算。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万元，增长300%，主要原因是2023年计划增加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次数，所需宣传用品相应增加。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7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5万元，下降22.8%，主要原因是2023年计划出差次数减少。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0.3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非法集资案件线索奖励举报预算减少。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需求。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需求。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所需公务接待统一由政府办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2.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4万元，增长4.4%。主要原因是2023年在职人员减少1人，2022年职务变动10人，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采购预算总额15.1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9.1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6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固定资产金额23.29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5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0个，涉及预算金额284.57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佳木斯市金融服务局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持续扩大信贷投放规模，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做实做强“首贷续贷服务中心”品牌，将“佳速融”平台提档升级为“佳木斯市普惠金融服务平台”，完成推动金融中心建设提速赋能等1项重点突破性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围绕积极引进

域外金融机构，丰富金融业态，加快推进机构落户取得实质性进展；组织召开“金融服务乡村振兴风险论坛会”等全国性大会，持续扩大区域示范影响等年度主要内容，设置3个一级绩效指标，9个二级绩效指标，9个三级绩效指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

费。

（二）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